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5]518Z0462 号

容诚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14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5]518Z0462 号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源材质）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 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星源材质为本次拟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 股）股票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星源材质本次拟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 股）股票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 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星源材质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星源材质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 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星源材质《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



面按照《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编制，公允反映了星源材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此页为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5] 518Z0462 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潘新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 潘新华
110001540093

中国注册会计师：蔡晓枫
中国注册会计师 蔡晓枫
110101301222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连强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连强
110100320621

2025 年 4 月 28 日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2021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426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10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扣除发行费用9,023,236.86元（不含税金额），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90,976,763.14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月26日全部到位。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21）第440C000050号《验资报告》验证。

2、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891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125,673,249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499,999,984.65元，扣除发行费用21,376,087.52元（不含税金额）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78,623,897.13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7月13日全部到位。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22）第440C000398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当前余额

1、2021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支付项目投资款人民币101,677.04万元（其中：支付项目支出101,673.19万元，支付银行手续费3.85万元）；募集资金到账后，累计支付发行费用160.32万元，累计收到结算银行利息收入合计603.60万元，累计收到理财利息收益合计1,975.76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0.00万元。

2、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45,879.94万元（其中：支



付项目支出 145,879.12 万元，支付银行手续费0.82万元）；募集资金到账后，累计支付发行费用1,158.31万元，累计收到结算银行利息收入合计1,424.48万元，累计收到理财利息收益合计11,191.64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5,598.57万元，临时补流150,000.00万元，理财19,000.00万元。

（三）前次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1、2021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2、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存储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盐田支行	4000020919200498204	177,591,149.1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湖支行	44250100003800002657	已于 2024 年 9 月 19 日销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9170078801700008438	1,188,387.0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3010122002220155	88,033,603.8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海支行	662038887	6,530,526.2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国贸支行	743276009697	800,365.8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光明支行	41031900040045365	481,018.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	755915080410998	97,153,299.7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营业部	755915080410828	6,486,958.6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湖支行	15300568999979	4,694,153.9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0727001040239568	9,187,708.5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2050164233600002685	63,838,528.51
合计	-	455,985,699.66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2021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本公司承诺投资 4 个项目为：超级涂覆工厂（二期）、年产 20,000 万平方米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项目、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本公司承诺投资 2 个项目为：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补充流动资产。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1、2021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 2021 年 10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1 年 11 月 5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将 2021 年发行可转债募投项目“超级涂覆工厂”、“年产 20,000 万平方米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项目”并入“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由南通星源作为实施主体继续实施公司新增涂覆隔膜与湿法隔膜产能项目。公司将原计划投入“超级涂覆工厂”和“年产 20,000 万平方米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项目”中的剩余募集资金 67,099.83 万元（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含累计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全部用于“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的建设。

2、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实质性变更。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1、2021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



项目的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金额为 69,699.38 万元，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67,099.83 万元的差异为 2,599.55 万元，差异原因是由于公司将募集资金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产品收益用于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所致。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金额为 29,103.12 万元，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29,097.68 万元的差异为 5.44 万元，差异原因是由于公司将募集资金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所致。其他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异是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生变更所致，详见“二、（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2、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异是由于募集资金尚未投入使用所致。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1、2021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021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6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低风险、稳健型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1 年 6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1 年 9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3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3年4月24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4亿元(其中,2021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2.80亿元,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21.20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4年4月16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拟使用暂时闲置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9亿元(其中,2021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1亿元,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18亿元)和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募集资金(以下简称“GDR募集资金”)不超过1亿美元(或等值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于到期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2022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次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6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低风险、稳健型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3年4月24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4亿元(其中,2021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2.80亿元,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21.20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3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50,000 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4 年 4 月 16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拟使用暂时闲置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9 亿元（其中，2021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 亿元，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8 亿元）和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募集资金（以下简称“GDR 募集资金”）不超过 1 亿美元（或等值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于到期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4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3。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说明

由于项目尚未建设完毕，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累计实现效益未达到预计效益。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对照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六、其他

（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基本情况

2022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及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

2022年8月17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及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出的《关于核准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150号）和瑞士证券交易所监管局出具的《关于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决定》，公司完成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DR”）并于2023年12月18日在瑞士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交易。

公司本次发行的GDR数量为12,684,800份，其中每份GDR代表5股公司A股股票，相应新增基础证券A股股票数量为63,424,000股，本次发行价格为每份GDR9.46美元，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约为1.20亿美元。截至2023年12月18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后实际到账金额为118,544,144.81美元，折合人民币843,726,342.67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19,364,393.43元（不含税金额），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24,361,949.24元。根据GDR发行的招股说明书，本公司拟将募集资金用作以下用途：90%或以上募集资金用于公司全球业务拓展及国际化布局，至多10%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及运营资金。



（二）GDR 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GDR募集资金已使用12,700,306.88美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09,130,130.64美元。

附件：

- 1、 2021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3、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



附件 1:

2021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100,0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01,677.0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67,099.83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1 年：51,019.32			
						2022 年：20,697.47			
						2023 年：12,435.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占募集资金净额比例：67.71%						2024 年：17,524.7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 以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 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 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 诺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与募集后 承诺投资金 额的差额
1	超级涂覆工厂 (二期)	超级涂覆工厂（二 期）	30,000.00	2,874.54	2,874.54	30,000.00	2,874.54	2,874.54	不适用
2	年产 20,000 万平 方米锂离子电池 湿法隔膜项目	年产 20,000 万平方 米锂离子电池湿法隔 膜项目	40,000.00			40,000.00			不适用



3	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	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		67,099.83	69,699.38		67,099.83	69,699.38	2,599.55	2026年6月
4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29,097.68	29,097.68	29,103.12	29,097.68	29,097.68	29,103.12	5.44	不适用
合计			99,097.68	99,097.68	101,677.04	99,097.68	99,072.05	101,677.04	2,604.99	



附件 2:

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350,0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45,879.9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2 年：115,626.75				
		2023 年：25,239.06				
		2024 年：5,014.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占募集资金净额比例：						
序号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 以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 完工程度)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高性能锂离子 电池湿法隔膜 及涂覆隔膜 (一期、二 期) 项目	高性能锂离子 电池湿法隔膜 及涂覆隔膜 (一期、二 期) 项目	289,529.39	289,529.39	87,546.94	2026 年 6 月
2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58,333.00	58,333.00	58,333.00	不适用
合计			347,862.39	347,862.39	145,879.94	-201,982.45



附件 3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 项目累计产 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 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 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	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湿法隔膜及涂覆隔膜（一期、二期）项目	93.51%	64,615.17		3,156.15	23,274.61	26,430.76	否
2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